

編號	FCMA-106-DONG-2001	日期	106 年 11 月 3 日
廠別	核能發電處		
注意改進事項	本局執行 106 年度低放射性廢棄物固化體品質驗證作業專案檢查，發現核一廠放射性固化廢棄物廢料源所含難測核種之分析結果出現異常，且相關營運及管理單位未進行檢驗，致使放射性廢棄物固化桶分類結果不正確，請切實檢討改善。		
注意改進內容	1. 核一廠 103 年度一號機固化廢棄物之廢料源-爐水淨化殘渣，其取樣分析之難測核種濃度結果中，I-129 比活度異常偏高，使放射性廢棄物固化桶分類結果不正確。 2. 前述放射性固化廢棄物廢料源難測核種濃度分析完成後，核種分析執行單位、分析結果接收單位及放射性廢棄物主管單位皆未檢驗分析結果之合理性。 3. 103 年度核一廠對放射性廢料源之加馬放射性核種分析結果，與放射試驗室之分析結果差異過大。 4. 放射性廢料源難測核種分析期程過長，將造成異常結果出現時無法進行追蹤、確認。 5. 放射性廢棄物核種量測未落實三級品保作業。		
處理狀態	結案。		
處理情形	台電公司進行缺失之檢討，並完成相關改正作為，本局 108 年 8 月 26 日同意結案。		
參考文件			